

國立體育大學球類運動技術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1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4 時

二、地點：科技 205 教室

三、主席：陳系主任志榮

四、出席人員：張院長永政、龔教授榮堂、杜教授美華、宋副教授定衡

五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有關本系 111 學年度下學期與運動與健康科學學院合聘彭涵妮助理教授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教師合聘辦法辦理。

二、依據本校 111 學年第 2 次各學院院長聯席會議紀錄辦理。

三、有關合聘事宜：聘期自 112 年 2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，主聘單位為運動與健康科學學院、從聘單位為球類運動技術學系。

四、合聘協議書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競技學院教評會議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七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20 分